证券代码:000059 证券简称:华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4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6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不超过60亿元(含6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近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9)SCP375号),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60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发行情况,在注册额度及有效期内择机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并依据后续发行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不存在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特此公告。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5日

股票代码:A股600663 B股 900932 股票简称:陆家嘴 陆家B股 编号:临2019-038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9)SCP176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70亿元,注册额度自上述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详见临2019-026号公告)。

2019年10月11日至12日,公司发行了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9陆金开SCP002,代码:011902332),实际本期发行金额为人民币8亿元,期限为270天,发行价格为100元/百元面值,发行利率为2.98%。募集资金已经于2019年10月14日全额到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此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牵头主承销商和簿记管理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此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487 公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号:2019-057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金重工,证券代码:002487)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9年10月11日、2019年10月14日、2019年10月15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对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5、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3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股份”)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5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于公司本部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凤岐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会议议案以及所有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19年10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股份制改造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万润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股份制改造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股份制改造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4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股份制改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股份制改造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九目化学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目化学”)拟股份制改造并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烟台九目化学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0779731666L

法定代表人:崔阳林

注册资本:人民币17,415.4513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开发区大季家工业园

成立日期:2005年9月8日

经营期限:2005年9月8日至2025年9月7日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医药、农药中间体及精细化学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以上范围不含药品、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涉及许可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未取得许可证件不得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简介:九目化学主要从事信息材料产业领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OLED材料,经营的模式主要为定制生产模式,是目前国内领先的OLED单体和中间体供应商。受益于OLED产业的快速发展,九目化学的OLED材料业务实现了较快增长。随着行业的不断发展,预计未来九目化学的OLED材料业务将继续保持增长。

九目化学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6月30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654.22	20,075.65	35,945.21	40,705.69
负债总额	4,990.98	7,732.18	5,123.23	8,525.88
所有者权益	11,663.24	12,343.47	30,821.98	32,179.81

项目	2016年度(经审计)	2017年度(经审计)	2018年度(经审计)	2019年半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944.34	19,965.73	23,644.25	12,420.93
利润总额	304.75	888.23	2,554.94	2,548.67
净利润	328.58	828.23	2,318.51	2,193.71

二、股份制改造方案

本次股份制改造拟将九目化学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的全部权利义务均由整体变更后设立的股份公司承继。拟设股份公司的名称为“烟台九目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本次股份制改造的具体方案如下:

九目化学股份制改造采用整体变更的方式,九目化学现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各自持有的九目化学之股权所对应的该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按原出资比例折价认购拟设股份公司的全部股份,亦即以各自持有的九目化学之股权所对应的该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对拟设股份公司出资。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以2019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的编号为勤信审字[2019]第1380号的《审计报告》,九目化学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额为321,798,106.79元,按照1:0.541192的比例折股之后,拟设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74,154,513元,总股本为174,154,513股,超出股本的147,643,593.79元列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拟设股份公司发行的股份性质为普通股,均同股同权、同股同责、同股同利;拟设股份公司的股票每股面值为1元,以人民币标明。

三、股份制改造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九目化学本次股份制改造采用整体变更的方式,股份制改造前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份制改造前			股份制改造后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00	48.8072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00	48.8072
于新卿	4,446.6917	25.5330	于新卿	4,446.6917	25.5330
马晓渊	2,317.1346	13.3051	马晓渊	2,317.1346	13.3051
张国敏	2,151.6250	12.3547	张国敏	2,151.6250	12.3547
合计	17,415.4513	100.0000	合计	17,415.4513	100.0000

注:上述股东于新卿系烟台坤益液晶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大股东;股东马晓渊系露笑集团有限公司大股东关联方;张国敏系高辉(天津)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四、股份制改造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股份制改造的目的

1、企业长远、健康的发展需要良好的公司管理制度和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实施股份制改造,可进一步建立、健全九目化学的企业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九目化学的规范运作水平,为其长远、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2、近年来九目化学OLED材料业务实现较快增长,已成为国内领先的OLED材料供应商,为强化其在产业中的领先优势,九目化学需持续进行研发、技术投入并扩大产能。股份制改造可为九目化学未来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条件下进行资本运作拓展融资渠道奠定基础,从而保障九目化学的未来发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九目化学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九目化学进行股份制改造,不会影响公司独立上市地位。

九目化学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未来九目化学持续健康发展将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积极有利的影响,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目标及长期发展战略。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九目化学进行股份制改造,有利于完善九目化学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目标及长期发展战略,不会影响公司独立上市地位,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九目化学股份制改造事宜。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股份制改造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19-072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5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业大道309号公司总部7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由董事长谢秉政先生主持召开。通知于2019年10月10日以电话、专人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16年度至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目的,公司已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6年至2018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16年度至2018年度《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19)第410108号)。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审计报告》。

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兴华审字(2019)第410107号)。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4.关于注销分公司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计划调整需要,公司拟注销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公司,并办理相关注销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63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瑞租赁开展飞机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2019年3月28日、4月19日,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集团”、“公司”或“本公司”)分别召开七届32次董事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瑞租赁”)与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祥航空”)、九元航空有限公司开展飞机租赁业务收取租金不超过14.91亿元,有效期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2019年10月15日,接华瑞租赁公司报告,华瑞租赁全资子公司与吉祥航空签订飞机融资租赁协议,开展3架A320系列飞机的融资租赁项目,各方按照制造商通知时间交付起租,三架飞机预计到2020年陆续交付。到2020年4月30日为止,华瑞租赁全资子公司收取总额不超过100万美元的等值人民币的租金。2020年4月份后的交易另行提交有权机构审批。

●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华瑞租赁可能面临因飞机制造厂商生产能力或其他不可预知的原因,导致飞机无法按时完成生产下线,飞机无法按时交付的风险。

●过去12个月华瑞租赁及其全资子公司同吉祥航空以及九元航空发生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交易类型	交易累计次数	年初至披露日实际收取租金	前12个月实际收取租金
吉祥航空	经营性租赁	9	246,572,744.63	329,684,177.45
	融资性租赁	5	287,717,903.92	292,956,238.03
九元航空	经营性租赁	11	276,836,286.93	349,064,231.46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19年3月28日、4月19日,爱建集团分别召开七届32次董事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华瑞租赁与吉祥航空、九元航空有限公司开展飞机租赁业务收取租金不超过14.91亿元,有效期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上述事项详见本公司2019年3月30日、4月20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临2019-012号、015、024号公告)

2019年10月15日,接华瑞租赁公司报告,华瑞租赁的全资子公司与吉祥航空签订飞机融资租赁协议,开展3架A320系列飞机的融资租赁项目,各方按照制造商通知时间交付起租,三架飞机预计到2020年陆续交付。到2020年4月30日为止,华瑞租赁或其全资子公司收取总额不超过100万美元的等值人民币的租金。2020年4月份后的交易另行提交有权机构审批。

2、爱建集团及华瑞租赁与吉祥航空为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过去12个月华瑞租赁及其全资子公司同吉祥航空发生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交易类型	交易累计次数	年初至披露日实际收取租金	前12个月实际收取租金
吉祥航空	经营性租赁	9	￥246,572,744.63	￥329,684,177.45
	融资性租赁	5	￥287,717,903.92	￥292,956,238.03
九元航空	经营性租赁	11	￥276,836,286.93	￥349,064,231.46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1、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集团”)是爱建集团的控股股东,均瑶集团同时是吉祥航空的控股股东。

2、华瑞租赁是爱建集团全资子公司。

3、本公司董事长王均金先生同时为吉祥航空董事长、本公司董事蒋海龙先生同时为吉祥航空董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华瑞租赁及其全资子公司与吉祥航空形成关联关系。

(二)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关联法人概况

公司名称: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号:913100007867226104;公司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东路8号;法定代表人姓名:王均金;注册资本:128358.1055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设立时间:2006年3月23日。

经营范围:吉祥航空主营业务为航空客货运输业务,经营范围包括国内(含港澳台)航空客货邮运输、国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航空配餐等。

2、关联方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吉祥航空”),系“中国民企百强”企业——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于2006年9月正式开航运营。目前公司拥有70架空客A320系列与波音787飞机,形成双机队运输体系,平均机龄不到4年。吉祥航空将于2020年底前完成接收总共10架787梦想飞机。吉祥航空品牌定位为更具亲和力的航空体验提供者,以上海、南京为航线网络中心,已开通120多条国内及周边国家、地区定期航班;2017年年运输旅客超1600万人次。

吉祥航空于2017年5月正式成为星空联盟全球首家“优连伙伴”,迈出了公司国际化道路的重要一步;截止2018年11月,公司已与中国国航、美联航、长荣航空、全日空、新加坡航空、加拿大航空、深圳航空等星空联盟正式成员建立优连合作伙伴关系。此外,所有符合标准的星盟金卡、银卡会员在搭乘含有吉祥航空与星盟伙伴的联程航班时,可享受贵宾休息室、安检绿色通道、优先行李托运及处理、额外免费行李额、优先值机、优先登机、优先候补等贵宾服务。与此同时,吉祥航空还积极与各外航开展联运与代码共享合作;已与22家外航开展电子客票联运;与5家外航进行代码共享合作,涉及中国大陆、中国台湾地区与日本航线等。

吉祥航空以HVC高价值航空承运人战略定位为指导,致力于成为高价值航空企业的卓越代表,发展为国际化现代服务业百年企业。吉祥航空以“温暖随行、享所未想”的全新品牌主张,努力实践“吉祥航空、如意到家”的品牌承诺,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导向,向着打造“更具亲和力的百年航空品牌”而不断努力,让旅客的每一程都成为梦的里程。

3、关联方与本公司除前述关联关系的构成外,目前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4、关联方2018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
资产总额(元)	19,080,534,373.63
净资产(元)	9,413,425,615.28
营业收入(元)	12,055,143,224.80
净利润(元)	1,222,484,021.46

注:上述财务指标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前期同类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2018年5月9日、5月31日,爱建集团分别召开七届27次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受让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上信息详见公司临时2018-046、051号公告。依据《股权转让协议》,各方于2018年9月29日完成股权交割,华瑞租赁取得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新颁发的营业执照,该信息详见公司临时2018-074号公告;此前华瑞租赁为吉祥航空全资子公司,相关交易不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2019年3月28日、4月19日,爱建集团分别召开七届32次董事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华瑞租赁与吉祥航空、九元航空有限公司开展飞机租赁业务收取租金不超过14.91亿元,有效期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上述事项详见本公司2019年3月30日、4月20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临2019-012号、015、024号公告)

最近12个月,华瑞租赁已经同吉祥航空开展25架飞机租赁业务。华瑞租赁及其全资子公司最近12个月内已实际收取的吉祥航空及九元航空9.71亿元人民币租金,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披露日实际收取租金	前12个月实际收取租金
经营性租赁业务	523,409,031.56	678,748,408.91
融资性租赁业务	287,717,903.92	292,956,238.03

前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已获七届31次、32次董事会、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故无需再行审议。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为华瑞租赁全资子公司(含已设立SPV公司或新设SPV公司)同吉祥航空开展的3架A320系列飞机的融资租赁项目,2019年10月12日华瑞租赁全资子公司与吉祥航空签订飞机融资租赁协议,各方按照制造商通知时间交付起租,到2020年4月30日为止,华瑞租赁或其全资子公司收取总额不超过100万美元的等值人民币的租金。

2、关联交易价格确定依据

华瑞租赁与吉祥航空之间的飞机经营租赁业务的租金与当期国内市场同型号同机龄租赁价格相当,每架飞机的平均月租金不低于飞机交易价格的千分之六,不低于华瑞租赁引进飞机的成本,交易定价公平合理。。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华瑞租赁全资子公司同吉祥航空签订融资租赁协议,开展的经营性租赁业务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协议签订日期:2019年10月12日

2) 出租人:华瑞租赁全资子公司;

承租人:吉祥航空;

3) 标的物:3架A320系列飞机

4) 租赁方式:经营性租赁。

5) 租赁期限:144个月,于飞机交付日起算。

6) 租金水平:每架飞机的月租金不低于飞机交易价格的千分之六。

7) 租金总额:到2020年4月30日止,租金总额约为不超过100万美元的等值人民币。

8) 支付方式:自交付日起,租金支付按合同约定按照每月支付原则。

9) 实施协议:为实行本次议案项下的飞机租赁交易,承租人、出租人等将就每架飞机订立独立书面协议。实施协议的条款和内容在重大方面均与《飞机租赁协议》中的原则、条款及条件一致。

五、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吉祥航空作为国内首批上市的民营航空公司,经营发展稳定健康,其通过准确的市场定位和差异化的竞争策略形成了具有特色的航空运输经营模式,运营效率较高、成本控制较好、盈利能力较强。因此,华瑞租赁同吉祥航空进一步开展飞机租赁业务,可以进一步拓展飞机资产规模,保证稳定的租赁业务来源和持续化经营,并持续发展优质飞机资产租赁业务。

本次关联交易经双方公平磋商,按一般商业条款达成,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对本公司股东公平合理。

六、本次关联交易可能产生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在飞机交付过程中,可能面临因飞机制造厂商生产能力或其他不可预知的原因,导致飞机无法按时完成生产下线,飞机无法按时交付的风险。

华瑞租赁及其全资子公司将积极准备,与有关方签订相关协议,防范风险,保障公司利益。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9年3月28日爱建集团召开七届32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九元航空有限公司开展飞机租赁业务收取租金不超过14.91亿元,有效期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以及经营班子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相关的各项事宜,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关联交易已出具书面审核意见:“经过核查,我们认为,《关于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九元航空有限公司开展飞机租赁业务收取租金不超过14.91亿元,有效期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以及经营班子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相关的各项事宜,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64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华瑞租赁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瑞租赁”)的全资子公司天津祥瑞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祥瑞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祥瑞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担保人名称: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集团”、“公司”或“本公司”)

●本次担保预计总金额为不超过1.44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瑞租赁拟通过其3家全资子公司天津祥瑞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祥瑞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祥瑞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分别从境外飞机租赁公司SMBC AVIATION CAPITAL LIMITED公司(以下简称“SMBC”)经营性租赁引进3架全新的空客A320 NEO系列飞机,用以开展飞机租赁业务。

因引进飞机的全资子公司为单机单船的SPV公司,其注册资本仅为10万元,为了顺利搭建租赁结构,实现对SPV公司的增信,需要爱建集团对华瑞租赁的3家全资子公司天津祥瑞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祥瑞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祥瑞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在租期内按时支付租金提供担保,3架飞机每月租金总额约为不超过100万美元,租赁期为12年,担保总额合计约为不超过1.44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

该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担保人: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人:华瑞租赁的全资子公司天津祥瑞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祥瑞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祥瑞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担保金额:不超过1.44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期限:以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6、反担保:无。

(二)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2019年3月28日,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建集团”)七届32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2019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相互间担保及控股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1.94亿元(含历年累计余额);有效期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以及经营班子在该额度范围内和有效期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相关的各项事宜,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爱建集团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以上经审议通过的议案中,同意爱建集团或华瑞租赁为华瑞租赁或其全资子公司(含新设)对外融资(用于引进飞机等重大资产、采购其他重要物资。)提供总额不超过29.44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经营班子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天津祥瑞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天津祥瑞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瑞一”)由华瑞租赁全资控股,是华瑞租赁在天津东疆自贸区设立的全资SPV公司,成立日期为2015年6月5日,注册资本10万元。主要经营飞机融资租赁(限SPV)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租赁交易的咨询等。

2、主要财务数据

祥瑞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9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42,614.72	142,891.30
负债总额	45,537.22	45,532.22
对外融资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45,537.22	45,532.22
净资产	97,077.50	97,359.08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281.58	-438.02

注:2018年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半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3、股权结构

天津祥瑞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金额	实际缴纳金额
华瑞租赁	100%	10	10

4、天津祥瑞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目前无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天津祥瑞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天津祥瑞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瑞二”)由华瑞租赁全资控股,是华瑞租赁在天津东疆自贸区设立的全资SPV公司,成立日期为2015年6月5日,注册资本10万元。主要经营飞机融资租赁(限SPV)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租赁交易的咨询等。

2、主要财务数据

祥瑞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9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99,928.84	100,000.29
负债总额	2,320.00	2,320.00
对外融资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320.00	2,320.00
净资产	97,608.84	97,680.29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71.45	80.72

注:2018年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半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3、股权结构

天津祥瑞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金额	实际缴纳金额
华瑞租赁	100%	10	10

4、天津祥瑞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目前无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天津祥瑞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天津祥瑞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瑞三”)由华瑞租赁全资控股,是华瑞租赁在天津东疆自贸区设立的全资SPV公司,成立日期为2015年6月5日,注册资本10万元。主要经营飞机融资租赁(限SPV)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及租赁财产的进出口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租赁交易的咨询等。

2、主要财务数据

祥瑞三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9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99,928.84	100,000.29
负债总额	2,320.00	2,320.00
对外融资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320.00	2,320.00
净资产	97,608.84	97,680.29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71.45	80.72

注:2018年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半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3、股权结构:

天津祥瑞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金额	实际缴纳金额
华瑞租赁	100%	10	10

4、天津祥瑞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目前无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受益人:SMBC AVIATION CAPITAL LIMITED(以下简称“SMBC”)

担保人: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天津祥瑞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祥瑞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祥瑞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担保人提供的金额为依据《飞机租赁协议》,承租人(SPV公司)对出租人(SMBC)所应该支付的所有款项。3架飞机每月租金总额约为不超过100万美元,租赁期为12年,担保总额合计约为不超过1.44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

3、担保方式:无限连带担保方式

4、担保期限:同《飞机租赁协议》期限一致。

5、担保范围:租赁协议项下,承租人(SPV)对出租人(SMBC)所应该支付的所有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租金、所有税费、退租补偿金(如有)、违约罚息(如有)、违约赔偿金(如有)等。

6、争议解决方式及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英国法订立,适用法律为英国法。

本合同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进行协商或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在香港国际仲裁中心进行仲裁。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华瑞租赁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为满足其自身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之需,提高了其融资或获取授信的能力,从而增强其盈利能力,有利于其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战略。

爱建集团为华瑞租赁全资子公司提供上述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方的担保风